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535, 526, 119.79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71	0002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 477, 802, 997.85 份	57, 723, 121.9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追求本金长期安全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对宏观经济和债券市场综合研判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研究，使用主动管理、数量投资和组合投资的投资手段，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主动管理：我国债券市场运作时间短，市场规模较小，参与主体少，债券市场还处于不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由于我国债券市场的不完全有效性为基金管理人通过积极的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提供了可能性。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增强对宏观、市场利率和债券市场发展的认识和预测，运用市场时机选择、期限选择和类别选择等方式，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债券市场平均收益水平的投资业绩。 数量投资：通过数量化分析债券久期、凸性、利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寻找被市场错误定价或严重低估的偏离价值区域的券种。通过科学的计算方法，严格测算和比较该项投资的风险与预期投资收益水平，研究分析所选定的品种是否符合投资目标，是否具有投资价值，并选择有利时机进行投资决策。 组合投资：债券收益率曲线的变动并不是整体平行移动，而具有不平衡性，往往收益率曲线的某几个期限段的变动较为突出，收益率曲线变动的不平衡性为基金管理人集中投资于某几个期限段的债券提供了条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不同债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进行不同比例的组合投资，采用哑铃型、子弹型、阶梯型等方式进行债券组合。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发展和变动趋势，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债券市场的综合研判，在遵守有关投资限制规定的前提下，灵活运用投资策略，配置基金资产，力争在保障基金资产流动性和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投资组合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资产(国债、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资产(含可转换债券)和现金之间的配置：①基

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②对宏观经济、行业前景以及公司财务进行严谨的分析，考察其对固定收益市场信用利差的影响；③套利性投资机会的投资期间及预期收益率；④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成长性和可转债价值的判断。

2、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

(1) 固定收益品种的配置策略

平均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货币信贷、固定资产投资、消费、通胀率、外贸差额、财政收支、价格指数和汇率等)和宏观经济政策(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外贸和汇率政策等)等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变化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变量和政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有效控制基金资产风险，提高债券组合的总投资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配置各期限固定收益品种的比例，以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最大化的目的。

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2) 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

在债券组合平均久期、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对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包括流动性、市场供求、信用风险、票息及付息频率、税赋、含权等因素进行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

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的选择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主要根据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综合考虑组合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除可转换债券)的选择

本基金投资信用状况良好的信用类债券。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特性和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研究分析，对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度量及定价，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投资。具体内容包括：

- ① 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及各行业的发展状况，决定各行业的配置比例；
- ② 充分研究和分析债券发行人的产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盈利情况、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特殊事件风险等基本面信息，分析企业的长期运作风险；
- ③ 运用财务评分模型对债券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度量发行人财务风险；

	④ 利用历史数据、市场价格以及资产质量等信息，估算债券发行人的违约率及违约损失率； ⑤ 综合发行人各方面分析结果，采用数量化模型，确定信用利差的合理水平，利用市场的相对失衡，选择价格相对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 (3) 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指中小微型企业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 目前市场上正在或即将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期限通常都在三年以下，久期风险较低；其风险点主要集中在信用和流通性。由于发行规模都比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其二级市场的流通性有限，换手率不高，所以本基金在涉及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时，会将重点放在一级市场，在有效规避信用风险的同时获取信用利差大的个券，并持有到期。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将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会倾向于大券商承销的有上市诉求的企业。鉴于其信用风险大，流通性弱，本基金将严格防范风险。所有中小企业私募债在投资前都必须实地调研，研究报告由研究员双人会签，并对投资比例有严格控制。重大投资决策需上报投资委员会。 (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5)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风险管理 本基金的债券信用风险主要分为：单券种的信用风险和债券组合的信用风险。针对单券种发行主体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以下三个方面来进行信用风险的管理：①进行独立的发行主体信用分析，运用信用产品的相关数据资料，分析发行人的公司背景、行业特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表外事项等因素，对信用债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并确定信用债的风险等级；②严格遵守信用类债券的备选库制度，根据不同的信用风险等级，按照不同的投资管理流程和权限管理制度，对入库债券进行持续信用跟踪分析；③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和集中度限制，严格控制组合整体的违约风险水平。 3、投资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证券市场运行环境和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投资； (3) 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担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收益风险配比最佳的品种进行投资。 4、普通证券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既密切合作，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 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债券研究员、金融工程研究员各自独立完成相
--	--

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策略提供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每月召开投资策略会议，决定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重点等；

(3) 投资总监每周召集投资例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结合市场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决定具体的投资策略；

(4) 基金经理依据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行业研究员的行业分析、债券研究员的债券市场研究、信用评级分析和券种选择建议等，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报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通过；

(5) 基金经理根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的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部下达交易指令；

(6) 交易部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7) 金融工程研究员负责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及内部基金业绩评估报告；

(8) 基金管理小组定期检查评估投资组合的运作成效，以便随时修正不合理的投资决策；

(9) 基金管理小组在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决策流程

针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公司制定了独立的投资决策流程。中小企业私募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基金经理、行业/债券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密切配合，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 宏观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债券研究员、金融工程研究员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并提供逻辑清晰、数据翔实的研究报告，为投资策略提供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每月召开投资策略会议，讨论并决定中小企业私募债的资产配置比例以及投资控制重点等；

(3) 投资总监每周召集投资例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结合市场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决定具体的投资策略；

(4) 基金经理依据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债券市场分析、中小企业发行人财务、经营状况以及所在行业基本面分析和券种选择建议等，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并向公司投资委员会提交。经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本基金严格按照审议通过后的投资计划书进行具体的投资组合构建；

(5) 基金经理根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的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部下达交易指令；

(6) 交易部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7) 对已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研究员必须保持紧密的跟踪和研究，如有调整事项，将相关建议反映给基金经理；

(8) 由金融工程部负责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及内部基金业绩评估报告；

(9) 基金管理小组定期检查评估投资组合的运作成效，以便随时修正不合理的投资决策；

(10) 基金管理小组在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0%。 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式债券型基金产品，运作周期为一年。为满足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运作周期进行适当的匹配。以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上浮 0.5%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合理地衡量比较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本基金可以在基金托管人同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贺倩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houyc@post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99
传真		010-82295155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	--------	--------	--------

间数 数据和 指标						
	中邮定期开放 债券 A	中邮定期 开放债券 C	中邮定期开放 债券 A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C	中邮定期开放 债券 A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C
本期 已实现收 益	106,502,339.63	5,141,655.16	216,532,687.73	23,859,084.42	111,203,373.91	35,576,452.67
本期 利润	57,743,240.94	2,502,740.79	100,384,816.03	12,527,231.59	174,166,183.67	53,788,083.31
加权 平均 基金 份额 本期 利润	0.0218	0.0191	0.0283	0.0303	0.1336	0.1209
本期 基金 份额 净值 增长 率	2.22%	2.05%	2.51%	2.26%	12.33%	12.00%
3.1. 2 期 末数 据和 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 可供 分配 基金 份额 利润	0.0091	0.0053	0.0188	0.0062	0.0668	0.0579
期末 基金 资产 净值	1,493,538,166.22	58,129,714.58	2,906,832,956.08	174,499,956.08	3,354,337,196.58	449,068,907.06
期末 基金 份额 净值	1.011	1.007	1.038	1.026	1.120	1.11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	0.04%	0.46%	0.01%	0.02%	0.03%
过去六个月	1.44%	0.04%	0.92%	0.01%	0.52%	0.03%
过去一年	2.22%	0.06%	1.84%	0.01%	0.38%	0.05%
过去三年	17.71%	0.10%	6.37%	0.01%	11.34%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03%	0.10%	10.64%	0.01%	21.39%	0.09%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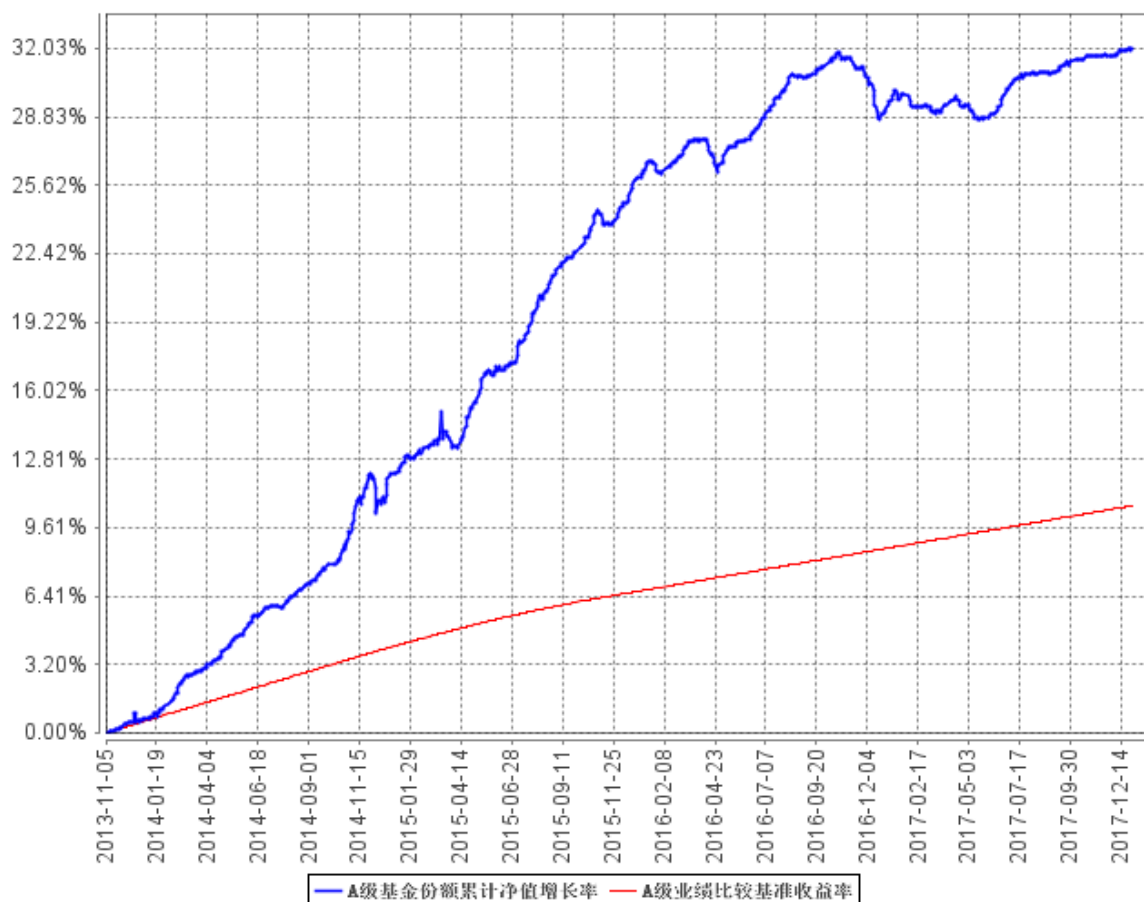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9%	0.05%	0.46%	0.01%	-0.17%	0.04%
过去六个月	1.16%	0.05%	0.92%	0.01%	0.24%	0.04%
过去一年	2.05%	0.06%	1.84%	0.01%	0.21%	0.05%
过去三年	16.87%	0.10%	6.37%	0.01%	10.50%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50%	0.10%	10.64%	0.01%	19.86%	0.09%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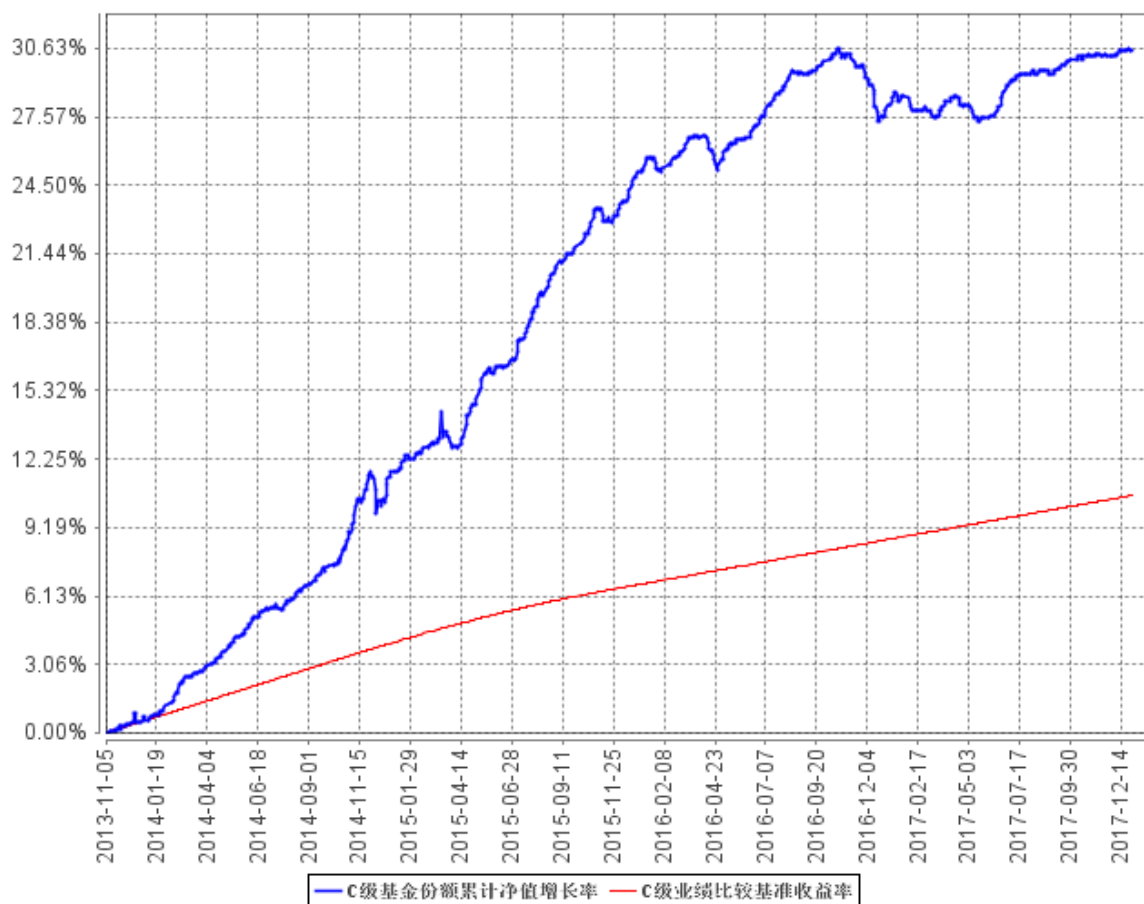
2. 本基金业绩衡量基准＝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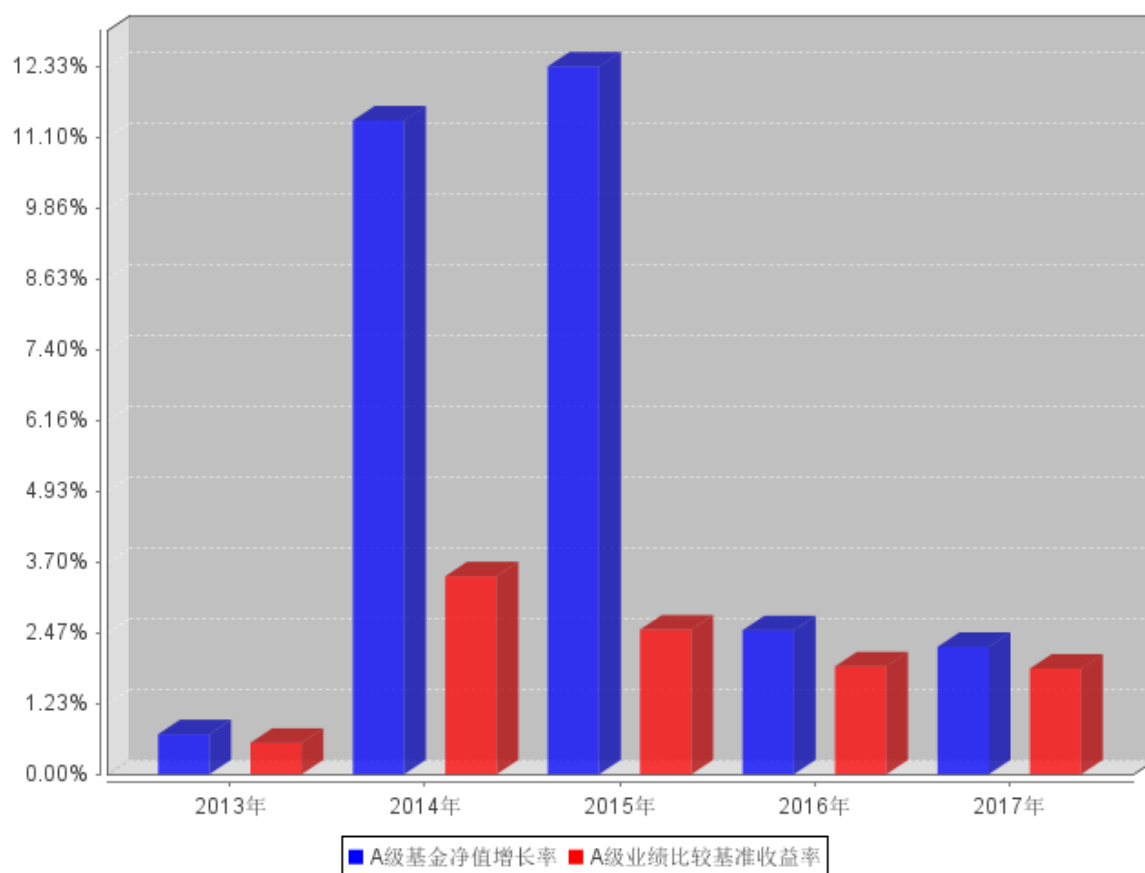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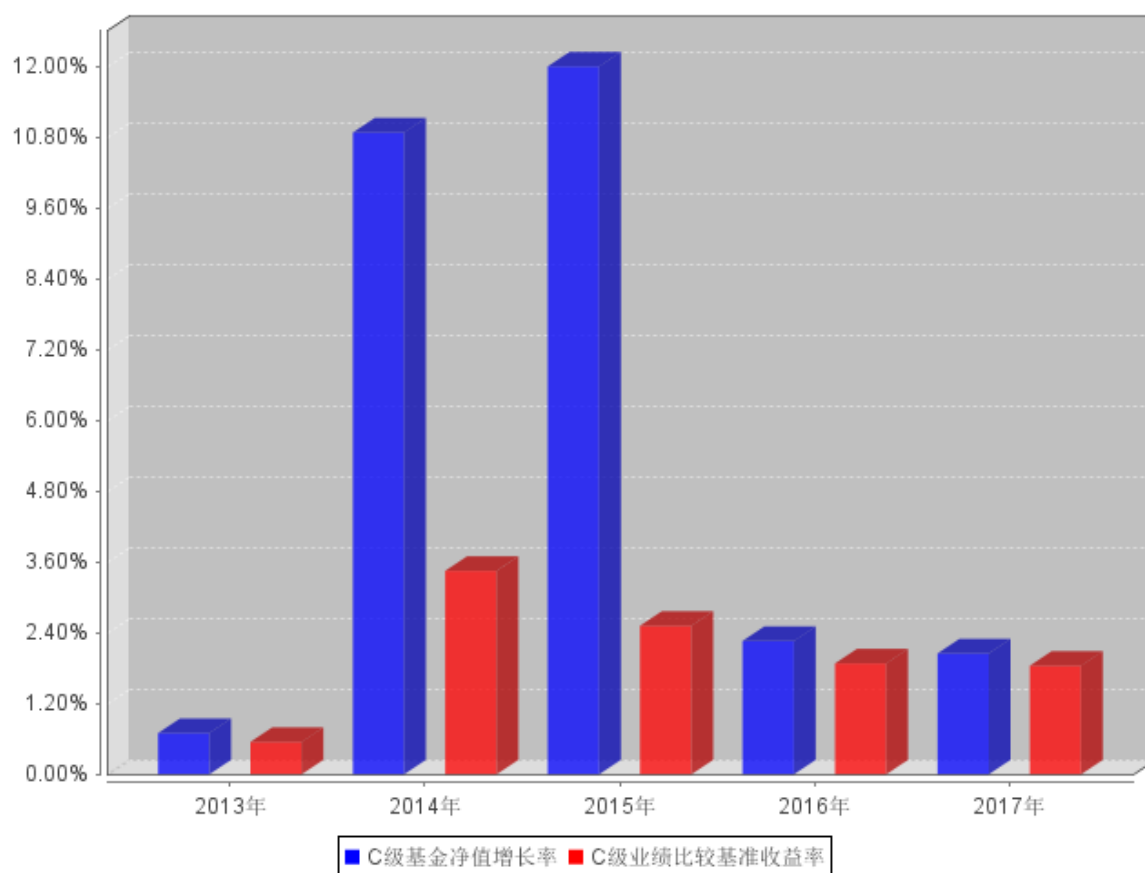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0.500	47,530,620.90	71,423,257.71	118,953,878.61	
2016	1.100	148,987,257.19	143,665,017.36	292,652,274.55	
2015	0.700	69,494,296.39	8,063,848.76	77,558,145.15	
合计	2.300	266,012,174.48	223,152,123.83	489,164,298.31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0.400	3,005,640.70	254,845.68	3,260,486.38	
2016	1.100	17,106,530.98	1,448,306.89	18,554,837.87	
2015	0.700	28,998,156.57	961,137.24	29,959,293.81	
合计	2.200	49,110,328.25	2,664,289.81	51,774,618.06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管理 37 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 3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萌	基金经理	2013 年 11 月 5 日	—	13 年	张萌女士，商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悉尼分行资金部助理、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旗下康联首域全球资产管理公司全球固定收益与信用投资部基金交易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 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现任固定收益副总监、张萌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均依据基金成立日期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下发的基金经理注册或变更等通知的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业务范围既包括所有投资组合

品种，即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也规范所有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并且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格禁止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公司按照规定严格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进行隔离，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

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各基金间的利益公平为原则建立和完善集中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投资组合经理对公平交易执行过程或公平交易结果发生争议情况下，相关交易员应该先暂停执行交易并报告交易部总经理，由交易部总经理与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就争议内容进行协调处理，经协调后方可执行；若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由交易部总经理根据公司制度报公司总经理和监察稽核部门协调解决。

监察稽核部每季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所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经总经理、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确认并签署后将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转发至相关部门作为编制定期报告的内容。

2、控制方法

监察稽核部建立投资交易行为监督和评估制度，对不同投资组合，尤其是同一位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如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察稽核部有权要求相关投资经理、交易部等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做出说明。监察稽核部要求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就异常交易行为做出说明的，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交异常交易行为情况说明，经督察长、总经理签字后，报监察稽核部备查。

为更好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司加快了升级衡泰风险与绩效评估 4.0 系统的进度，其业界通用的公平交易模块即将得到使用。公司目前使用的公平交易模型可以通过设置参数出具季度和连续 12 个月公平交易价差分析报告，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最终形成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发送至相关部门。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

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过 2016 年末债券市场的调整，组合的久期控制在较短水平，但低估了监管的持续性，在 4 月份的调整中组合回撤较为明显，上半年资本利得税亏损基本和票息收益持平，在 6 月份的债券市场反弹过程中我们吸取了上半年的教训，继续降低组合久期。6 月份之后，组合策略仍为短久期高杠杆，资产配置到期日基本安排在季末和年末，这样方便季末及年末资金紧张时的资产再配置。目前来看，组合仍维持信用债短久期高等级策略，会随着市场的变化对组合进行调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邮定期开放 A 份额净值为 1.011 元，累计净值 1.296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 2.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84%；中邮定期开放 C 份额净值为 1.007 元，累计净值 1.282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 2.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8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经济方面，总量上看，投资需求的边际走弱将带动总需求小幅下行，全球经济复苏带动贸易回暖，国内收入增长传导至消费，带动消费增长和消费升级，经济增长下行幅度不会太大；从结构来看，基建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已经超过了 10 年 4 万亿需求刺激，一方面确实是由于其他投资增速的回落，但过去两年连续高增的基建投资未来空间有限，政府对目前经济增长的判断比较乐观，且对经济增长下行的容忍度提高，稳增长诉求不强，积极的财政政策取向不变，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对重点领域和项目的支持力度，压缩一般性支出，切实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开正门堵偏门将继续加大力度推进。去杠杆进入下半场，企业部门面临利润的再分配。从供给侧改革方面来看，国企杠杆率仍居高不下，债务问题的缓释主要来源于利润改善，一旦退出行政干预，价格下跌利润走弱容易重新出现债务庞氏的违约风险，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

上游行业价格维持高位，且稳定性和持续性强。从行业来看，钢铁煤炭等供给侧改革行业总体资产负债率略有回落，但仍处在较高水平。一旦利润回落可能会重新抬升，上游短期很难重新加杠杆扩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推进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重点在“破”、“立”、“降”上下功夫。在债务风险缓释后，政府开始通过政策来限制政府部门和居民部门加杠杆，以防止产生新的风险。中国居民部门方面，总体仍有加杠杆空间，但存在结构性风险，以房贷杠杆率上涨过快为代表，房地产调控驱动居民部门加杠杆速度放缓，同时结构上向消费贷款转移。居民短期新增贷款的跳升或和个人购房贷款受限，居民使用消费贷违规支付购房首付金有关。可以看到，2017 年 9 月以来，政策层面上，政府对消费贷监管明显加强，预期 2018 年消费贷将高位回落。过去的 6 年，制造业经历了比较充分的市场化出清，杠杆率下降，盈利改善，资产周转率回升，产能利用率提升，但企业并未开始新一轮的资本开支，未来看具备加杠杆空间。

通胀方面，2018 年或回归正常化。2017 年 CPI 同比低迷，低于预期，主要来自于食品项的拖累，其中与 2016 年食品项的高基数有很大关系，食品项和非食品项在同比增速上明显背离 2017 年 PPI 持续高增，高于预期，主要原因是供给侧改革推动大宗品涨价，预计 2018 年通胀回归正常化，CPI 中枢提升，PPI 中枢回落，剪刀差缩窄，中下游行业收益。

金融政策方面，预计会维持稳货币、严监管、脱虚向实的总基调。货币政策方面预计维持稳健中性货币政策，十九大和其后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均明确了 2018 年货币政策基调保持稳健中性，符合经济增长 L 型和金融去杠杆仍持续的政策环境要求。政府对经济增长下行的容忍度提升，外部环境紧缩和阶段性的通胀压力使货币政策易紧难松，以总量与投向进行管控的支柱体系下“削峰填谷”的公开市场操作和精准定向调控将成为常态。金融业将迎来严监管新常态，16 年以前，金融部门高速膨胀，银行理财维持每年 50%左右的增速，3 年时间就从不 10 万亿的总体规模增长到了接近 30 万亿，同时银行同业负债规模迅速扩张，资金大量脱实向虚。2017 年以来，除了 MPA 考核规范同业业务，银监会 334 检查对商业银行同业、表外、非标等业务进行了强有力的检查和规范，防范风险，促进脱虚向实。金融监管方面，资管新规将对资管行业产生深远影响，银行理财将会受到颠覆性冲击，盈利模式和操作模式均有巨大改变，收益率和规模受冲击，银行非标回表，负债承压；信托通道业务收缩，券商资管和基金专户通道收缩，资金来源受限；券商大集合和公募基金的专业化竞争优势凸显；投资标的方面，资管新规对于非标的冲击较大，资管产品对非标的投资难度加大；债券方面，短期影响负面，信用利差走扩，且有委外赎回、资金链断裂、账户爆仓等风险，中长期看银行资产配置方向的调整；股票方面，短期负面，理财结构化资金减少，中期利好，标准化股权资产在配置中替代非标。

展望 2018 年利率走势，维持短期高位震荡，中长期下行的判断。外部来看，中国外汇储备从 4 万亿回落至 3 万亿左右，外汇占款也从 2.7 万亿回落至 2.2 万亿，基础货币流失严重；内部来看，低利率环境降低存款吸引力，同时金融去杠杆叠加银行业监管，切断了银行主动负债渠道。短期来看，负债荒的状况很难缓解，18 年 M2 增速预计在 10% 以内，超储仍低。资产端的结构分化延续：资产负债回表，期限匹配，非标转标。18 年利率的影响因素转向关注融资需求的边际变化，几个方面看，资金供给仍紧张，融资需求回落幅度不会太大，金融监管仍未完全落地，短期内，利率预计维持高位。中长期看，PPI 同比回落，信贷利率上行，实体经济盈利回落，面临的实际融资成本提升，下行压力增大；产业结构升级带来融资需求回落（地产+基建转向新兴经济）；银行监管政策逐步落地，银行完成业务调整，逐步适应新的监管框架；伴随着贷款需求减弱和债券利率上行，债券配置价值凸显。信用市场方面，17 年信用债收益率大幅上行，市场整体情绪信用利差可能会有进一步走阔的可能。评级利差大幅压缩，高等级的信用品种的保护较低评级为好，短久期的品种保护亦好于长久期。曲线套息空间不大，从政策面和央行的操作来看，“维持资金面中性”和“推进去杠杆”叠加 MPA 和各类针对银行的监管细则出台，未来一年资金面或将继续处于偏紧的水平，我们判断全年的 R007 均值或会抬升到 3.7% 以上，目前套息水平处于均值略高的水平，曲线套息空间不算太大。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努力防范和化解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的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已建立了督察长制度，督察长全权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遇有重大风险事件立即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由督察长直接领导。监察稽核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日常实时监控、现场专项检查、定期监察稽核评估等方法，独立地开展基金运作和公司管理的合规性稽核，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主要内部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 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保持了良好的内控环境、完善了内部控制的三道防线，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细化了岗位风险控制。在制订部门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时，将内控要求融入到各业务规范当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更新，对公司和部门制度进行持续的完善、修订及补充。根据新《基金法》，

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监管要求，各个业务部门也都不断修改和完善自身的部门制度。投研、交易、固定收益、金融工程、人力资源等部门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本部门制度进行了较大完善。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方面，根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指引》，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

2. 日常监察稽核工作

为规范基金投资运作、防范风险、更好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对基金投资运作进行日常的监察工作，保障研究、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日常实时电脑监控中，对基金投资及相关业务进行事中的风险控制，保障公司管理的基金规范运作。此外对信息技术、基金的注册登记、基金会计、信息披露等业务进行例行检查。

3. 专项与常规监察稽核工作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专项和常规监察稽核。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研究、投资、交易、固定收益业务、三条底线、防范内幕交易进行了专项稽核。对信息技术、公共事务部、营销部等进行了常规稽核。通过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点，及时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建议。

4. 定期监察稽核及内控检查评估工作

每季度对公司及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制度建设、制度执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评估，发现内控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应改进措施，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加强和提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进行投资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投资决策程序进行，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内部控制优先原则，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报告期内共分红一次，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告的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可分配收益进行分配，权益登记日为 2016 年 12 月 19 日，利润分配总额 A 级为 118,953,878.61 元，C 级为 3,260,486.38 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4027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定期开放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定期开放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邮定期开放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邮定期开放基金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

	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

	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邮定期开放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卫俏嫔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3 月 28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4,870,480.44	585,216,468.70
结算备付金		17,280,795.61	13,318,399.37
存出保证金		60,489.38	15,57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1,585,472.00	3,436,599,267.1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261,585,472.00	3,436,599,267.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552,881.60	-
应收利息		37,817,914.79	72,493,511.6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 419, 168, 033. 82	4, 107, 643, 221. 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3, 419, 410. 72	951, 700, 000. 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70, 373, 990. 46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 273, 855. 43	2, 040, 371. 21
应付托管费		424, 618. 49	680, 123. 73
应付销售服务费		31, 880. 78	105, 443. 23
应付交易费用		22, 188. 79	28, 911. 29
应交税费		161, 578. 20	161, 578. 20
应付利息		1, 346, 620. 61	499, 891. 1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20, 000. 00	720, 000. 00
负债合计		867, 500, 153. 02	1, 026, 310, 309. 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 535, 526, 119. 79	2, 969, 379, 478. 41
未分配利润		16, 141, 761. 01	111, 953, 433. 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551, 667, 880. 80	3, 081, 332, 912. 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 419, 168, 033. 82	4, 107, 643, 221. 44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邮定开债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1 元，基金份额 1, 477, 802, 997.85 份；中邮定开债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7 元，基金份额 57, 723, 121.94 份。中邮定开债基金份额总额为 1, 535, 526, 119.79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42, 399, 651. 45	189, 170, 448. 61

1.利息收入		205,307,991.51	313,354,218.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563,318.50	3,249,588.71
债券利息收入		170,906,922.60	308,795,724.8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37,750.41	1,308,905.3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054,697.22	1,817,141.3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4,054,697.22	1,817,14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98,013.06	-127,479,724.5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544,370.22	1,478,812.97
减：二、费用		82,153,669.72	76,258,400.99
1. 管理人报酬	7.4.8.2.1	17,501,006.40	27,165,596.36
2. 托管费	7.4.8.2.2	5,833,668.79	9,055,198.77
3. 销售服务费	7.4.8.2.3	543,434.05	1,882,613.48
4. 交易费用		22,371.22	54,150.13
5. 利息支出		57,617,843.63	37,369,678.8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7,617,843.63	37,369,678.84
6. 其他费用		635,345.63	731,163.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245,981.73	112,912,047.6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245,981.73	112,912,047.6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69,379,478.41	111,953,433.75	3,081,332,912.1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60,245,981.73	60,245,981.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33,853,358.62	-33,843,289.48	-1,467,696,648.1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5,096,196.36	832,884.94	75,929,081.30
2. 基金赎回款	-1,508,949,554.98	-34,676,174.42	-1,543,625,729.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22,214,364.99	-122,214,364.9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35,526,119.79	16,141,761.01	1,551,667,880.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97,799,496.11	405,606,607.53	3,803,406,103.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12,912,047.62	112,912,047.6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28,420,017.70	-95,358,108.98	-523,778,126.6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85,132,462.94	195,525,521.56	1,680,657,984.50
2. 基金赎回款	-1,913,552,480.64	-290,883,630.54	-2,204,436,111.1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11,207,112.42	-311,207,112.4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69,379,478.41	111,953,433.75	3,081,332,912.1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曹均</u>	<u>曹均</u>	<u>吕伟卓</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904号《关于核准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3年11月05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774,202,710.07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3）第110ZC016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0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774,202,710.07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为2,561,391,790.35份，C类基金份额为1,212,810,919.72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和可转债等，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增发新股和可转债申购。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0 年 2 月 8 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7.4.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政策变更。

7.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7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本基金对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参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进行估值。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

7.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差错更正。

7.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3.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及基金取得的以下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a) 同业存款；b)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质押式、买断式）；c) 国债、地方政府债；d) 金融债券。

基金增值税应税行为包括贷款服务和金融商品转让。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基金管理人运营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1）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2）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无

7.4.7.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1,767,789,365.83	100.00%	634,877,380.33	100.00%

7.4.7.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52,510,400,000.00	100.00%	43,243,800,000.00	100.00%

7.4.7.1.4 权证交易

无

7.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7,501,006.40	27,165,596.3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37,298.24	1,864,751.2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6% / 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833,668.79	9,055,198.7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 / 当年天数

7.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0,327.18	30,327.1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4,208.83	4,208.83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430.00	430.00
合计	-	34,966.01	34,966.0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5,041.24	65,041.24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6,456.64	6,456.64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766.98	766.98
合计	-	72,264.86	72,264.86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4% / 当年天数

②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4,983,387.54	-	-	-	-
合计	-	44,983,387.54	-	-	-	-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70,480.44	958,281.84	85,216,468.70	2,290,933.80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8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79,519,410.72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11788002	17 威海国资 SCP001	2018 年 1 月 4 日	99.90	1,000,000	99,900,000.00
101558055	15 雨花国投 MTN001	2018 年 1 月 4 日	98.53	10,000	985,300.00
041769013	17 中化农化 CP001	2018 年 1 月 4 日	99.93	820,000	81,942,600.00
合计				1,830,000	182,827,900.00

7.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83,900,000.00 元,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61,585,472.00	93.49
	其中:债券	2,261,585,472.00	93.4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2,151,276.05	4.64
8	其他各项资产	45,431,285.77	1.88
9	合计	2,419,168,033.82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目公允价值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271,611,472.00	81.9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9,788,000.00	26.41
6	中期票据	49,265,000.00	3.1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530,921,000.00	34.22
9	其他	-	-
10	合计	2,261,585,472.00	145.7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1710683	17 兴业银行 CD683	2,500,000	246,800,000.00	15.91
2	111772280	17 青岛银行 CD259	1,600,000	155,824,000.00	10.04
3	122607	PR 渝地产	3,571,750	145,298,790.00	9.36

4	111772183	17 天津银行 CD287	1,300,000	128,297,000.00	8.27
5	041769013	17 中化农化 CP001	1,000,000	99,930,000.00	6.4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权证。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中对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0,489.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552,881.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817,914.7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431,285.77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中 邮 定 期 开 放 债 券 A	1,803	819,635.61	1,433,668,005.44	97.01%	44,134,992.41	2.99%
中 邮 定 期 开 放 债 券 C	1,468	39,320.93	687,084.12	1.19%	57,036,037.82	98.81%
合计	3,271	469,436.29	1,434,355,089.56	93.41%	101,171,030.23	6.5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 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中邮定期 开放债券	0.00	0.0000%

	A		
	中邮定期 开放债券 C	0.00	0.0000%
	合计	0.00	0.0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 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放式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邮定期开放债 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 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11 月 5 日）基金份 额总额	2,561,391,790.35	1,212,810,919.7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99,282,004.76	170,097,473.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1,579,529.26	3,516,667.1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93,058,536.17	115,891,018.8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 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77,802,997.85	57,723,121.9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唐亚明先生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自 2017 年 6 月 19 日起，曹均先生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本基金托管人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命史静欣女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副总经理，负责管理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因工作需要，余晓晨先生于 2017 年 3 月 8 日不再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副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五个会计年度。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注：1. 选择专用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

(1)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中邮创

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3)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报告期内租用交易单元变更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交易单元退租情况。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767,789,365.83	100.00%	52,510,400,000.00	100.00%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101-20171231	803,267,379.48	39,270,662.35	210,000,000.00	632,538,041.83	41.19%
	2	20171219-20171224	500,578,271.81	24,781,102.56	400,000,000.00	125,359,374.37	8.16%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引起的风险，主要是由于持有人结构相对集中，机构同质化，资金呈现“大进大出”特点，在市场突变情况下，赎回行为高度一致，给基金投资运作可能会带来较大压力，使得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和投资者赎回管理的匹配与平衡可能面临较大考验，继而可能给基金带来潜在的流动性风险。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